

证券代码：836279

证券简称：吉川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东莞吉川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本次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5 月 10 日 9:00。

预计会期 0.5 天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。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5 月 7 日，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

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本公司聘请的广东沃金律师事务所律师两位律师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东莞市万江区小亨社区工业区建南二路3号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《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；

（二）审议《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《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；

（三）审议《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《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；

（四）审议《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《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；

（五）审议《2018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议案
《2018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；

（六）审议《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议案
为支持公司持续健康发展，公司拟定2018年度不进行分配；

（七）审议《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19年审计机构》
议案

公司拟聘用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法人股东委托 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。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现场、信函或传真进行方式登记，但不受理电话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19 年 5 月 10 日 07 时 00 分-09 时 00 分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东莞市万江区小亨社区工业区建南二路 3 号。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东莞市万江区小亨社区工业区建南二路 3 号 邮编：523048
电话：0769-22980000 传真：0769-22409653 联系人：苏俊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自费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东莞吉川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。

（二）《东莞吉川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东莞吉川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19 年 4 月 19 日